

证券代码：831658

证券简称：华升泵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658	华升泵阀	2022年9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二）审议《关于〈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为筹措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的运营资金，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4,448,3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301,598 元。

（三）审议《关于与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

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与本次定向增发认购对象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约定了股份认购具体事宜及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公司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四）审议《关于与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及<投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与本次定向增发认购对象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及<投资协议>，并约定股份认购具体事宜及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公司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五）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优先认购权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优先认购权的安排。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本次股票发行需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资料的准备、报备；
- 2、签署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协议、承诺等；
- 3、如遇国家颁布新法律、法规、规章或调整，根据新规定、新要求对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调整；
- 4、本次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5、公司章程变更；
- 6、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聘请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
- 8、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有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一小时内按照下列要求到会议秘书处办理出席会议手续：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 3、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

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2年9月8日上午8时至9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工业区金淮路06号，联系人：程道武，联系电话：0551-66105948，传真：0551-6610594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